

府谷县法律援助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府谷县法律援助中心是由政府设立的法律援助机构，为经济困难和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公民免费提供法律服务，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得以实现的一项法律保障制度。

1、负责组织、管理、指导、协调、监督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2、受理、审查、法律援助事项的申请，含公安局、法院、检察院指派的刑事辩护的法律援助案件。

3、指派律师、法律服务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项。

4、负责对法律援助事项的进展情况和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5、负责来电来访群众法律咨询解答。

6、组织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普及法律知识宣传。

7、完成县司法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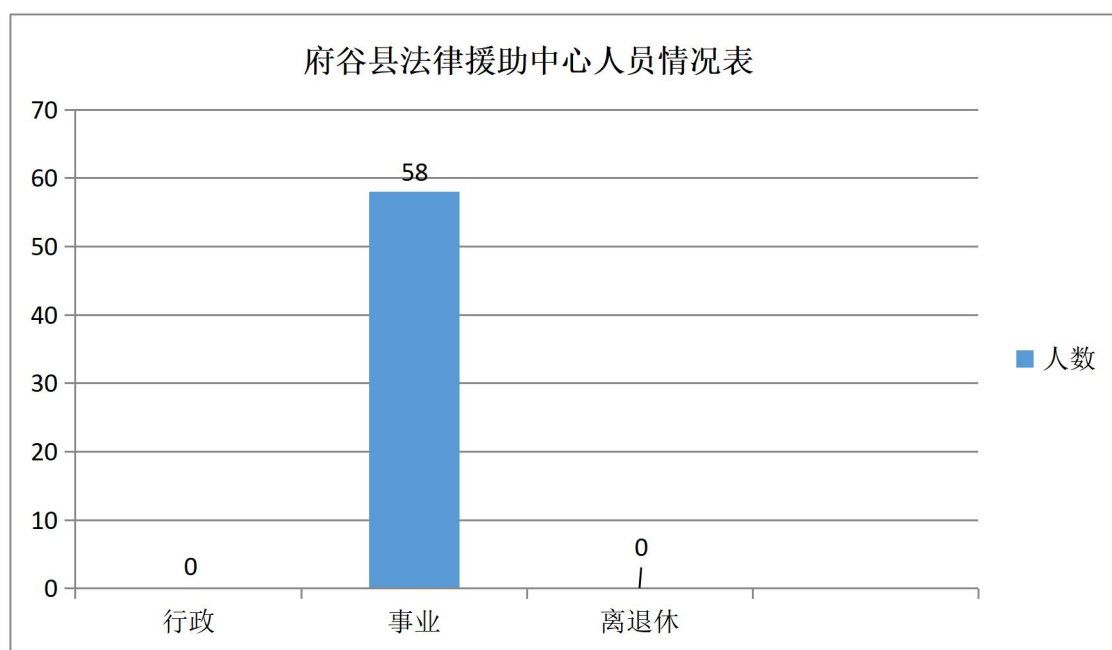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府谷县法律援助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1	府谷县法律援助中心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58 人；实有人员 5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5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府谷县法律援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94.3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894.38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94.38	本年支出合计	894.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894.38	支出总计	894.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府谷县法律援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94.3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894.38	894.38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94.38	本年支出合计	894.38	894.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94.38	支出总计	894.38	894.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府谷县法律援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68.54	713.70	154.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3.70	713.70		
30101	基本工资	178.15	178.15		
30102	津贴补贴	122.47	122.47		
30103	奖金	4.56	4.56		
30107	绩效工资	120.30	12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41	61.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71	30.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85	48.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4	0.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81	96.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60	49.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84		154.84	
30201	办公费	15		15	
30202	印刷费	44.98		44.98	
30204	手续费	0.5		0.5	
30206	电费	9		9	
30207	邮电费	2		2	
30208	取暖费	10		10	
30211	差旅费	2		2	
30213	维修（护）费	5		5	

30226	劳务费	6		6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		9.3	
30228	工会经费	4.86		4.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		46.2	

注：本表反映单位额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府谷县法律援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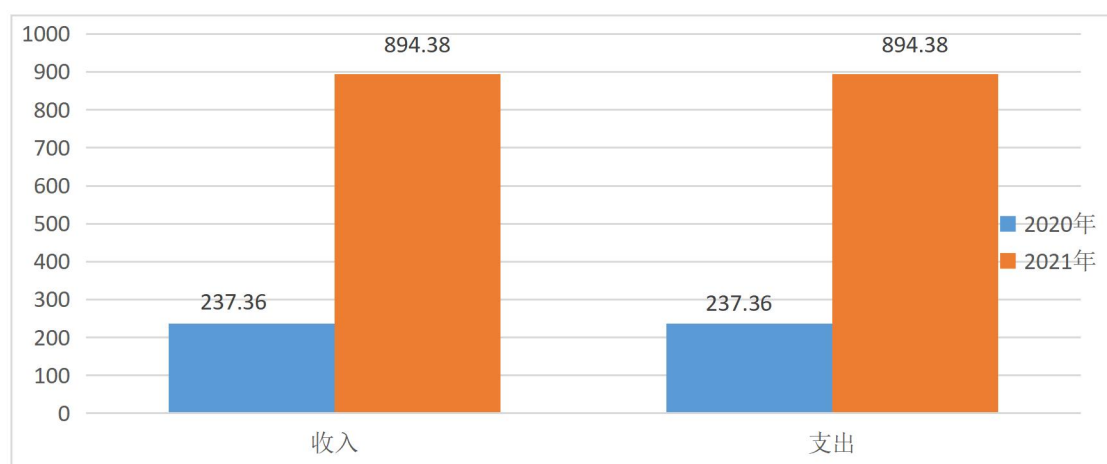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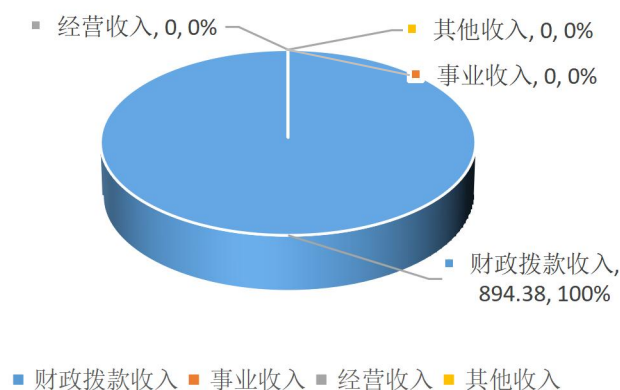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89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657.02 万元，增长 276.81%。主要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大幅增加，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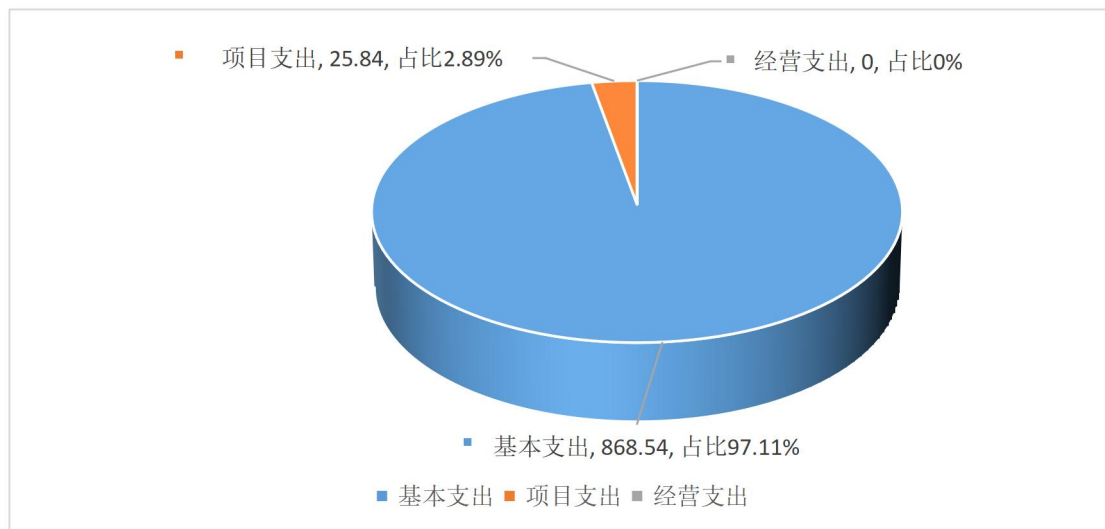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894.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4.3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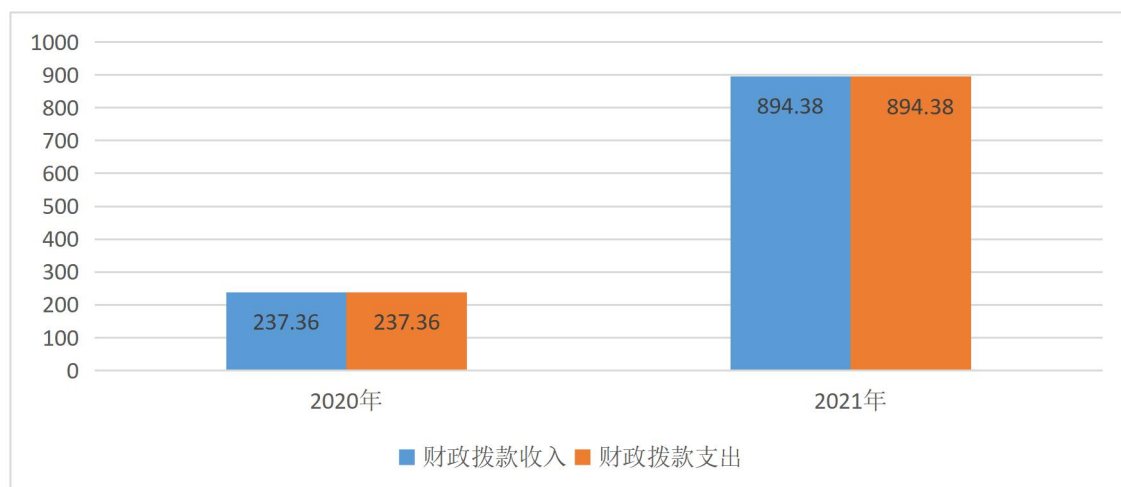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894.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8.54 万元，占 97.11%；项目支出 25.84 万元，占 2.8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89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57.02 万元，增长 276.8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大幅增加，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9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57.02 万元，增长 276.8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大幅增加，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预算 894.38 万元，支出决算 89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8.5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713.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8.15 万元；津贴补贴 122.47 万元；奖金 4.56 万元；绩效工资 120.3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4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0.7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4 万元；住房公积金 96.8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6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54.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 万元；印刷费 44.98 万元；手续费 0.5 万元；电费 9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取暖费 10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维修（护）费 5 万元；劳务费 6 万元；委托业务费 9.3 万元；工会经费 4.8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4.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4.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2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